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12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2月2日以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董事长李红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讨论，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构成管理层收购的议案》

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根据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1月18日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5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以及公司与发行对象合肥鼎耘科技产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鼎耘产业”）签署的《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鼎耘产业，本次发行完成后，鼎耘产业将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长李红星先生将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将构成《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规定的管理层收购。

本议案已经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现任董事会成员中独立董事的比例已达到1/2，且上述事宜已经公司全体独立董事2/3以上同意。公司已聘请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资产评估机构对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

值在评估基准日的价值进行评估，并据此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就本次管理层收购出具了专业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构成管理层收购涉及的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收购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关联董事李红星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管理层收购事宜致全体股东的报告书>的议案》

本次发行构成《上市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管理层收购。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8号——被收购公司董事会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编制了《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管理层收购事宜致全体股东的报告书》，该报告书已经公司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管理层收购事宜致全体股东的报告书》。

关联董事李红星先生应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5年12月22日14:5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事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66）。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 经与会独立董事签字的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2025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纪要；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五日